证券代码：300004　　证券简称：南风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9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专利被转让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风股份”）于2018年8月通过国家专利网站查询，发现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方增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增材”）部分名下专利（含在申请专利）被变更登记至王军名下。公司确认从未以任何方式同意南方增材转让上述专利或对上述专利进行任何处置，亦未以任何方式参与上述事项的任何决策，此前对此毫不知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8月29日、2018年9月3日对外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专利被转让的公告》、《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创业板关注函[2018]第209号的回复》。

二、最新进展情况

近日，谭汉强以南方增材新任董事长的名义代表南方增材以专利合同纠纷为由对王军提起仲裁申请，并已经广州仲裁委员会受理。另外，公司作为第三人，收到朱志宇诉南方增材公司决议纠纷案的诉讼材料。具体说明如下：

（一）南方增材与王军专利合同纠纷申请仲裁一案的基本情况

申请人：南方增材科技有限公司

被申请人：王军

南方增材向广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请求裁决撤销南方增材与王军签订的《专利技术转让合同》，确认该合同项下的专利及其他技术秘密全部归南方增材所有；裁决王军将该合同项下的专利变更至南方增材名下，并归还该合同项下的专利、其他技术秘密等全部资料；裁决王军向南方增材赔偿经济损失暂计100万元，并承担相关仲裁费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朱志宇诉南方增材公司决议纠纷一案的基本情况

原告：朱志宇

被告：南方增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人：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王华明、张绣珠、李兰兰

朱志宇诉称，南风股份作为南方增材股东之一，绕开南方增材董事会和监事，于2018年8月17日召集和主持的股东会违反了股东会会议的召集程序。朱志宇向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撤销南方增材2018年8月17日的股东会决议，并要求南方增材及第三人承担相关诉讼费用。

（三）截止本公告日，上述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需以法院判决为准。

（四）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有其他13宗诉讼/仲裁案件，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24日、2018年6月1日、2018年6月12日、2018年6月22日、2018年7月4日、2018年7月10日、2018年8月17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公告。

上述其他诉讼/仲裁13宗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公司已聘请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应诉。

除此之外，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一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